

证券代码：301557

证券简称：常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均已回避表决，上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均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公司将根据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等，按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制度确定其所任管理职务的薪酬，采用月基本薪酬*12+年度绩效奖金制，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按月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5万元/年（税前）。

（二）监事薪酬标准

公司将根据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责任、能力等因素，按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制度确定其所任职务的薪酬，采用月基本薪酬*12+年度绩效奖金制，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等，根据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采用月基本薪酬*12+年度绩效奖金制。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工作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差旅费由公司承担。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